

证券代码：300662

证券简称：科锐国际

公告编号：2025-045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已审议通过该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已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天津智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智锐”）拟发生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00万元，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人力资源技术服务等；预计拟发生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9,500万元，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专业外包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本次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根据与关联方2025年上半年实际交易情况及未来12个月内业务开展情况，预计新增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天津智锐拟发生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600万元，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人力资源技术服务等；预计拟发生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3,500万元，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专业外包服务等。

2025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需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各方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业务情况签订、实施相关协议、办理相关手续等。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三）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服务	天津智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技术服务	市场公允价	300	600	900
向关联方采购服务	天津智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专业外包服务	市场公允价	9,500	33,500	43,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天津智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74G0922
注册资本	2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杨婧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华盈大厦 110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会计期间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7,826.06	5,933.53
负债总额	6,213.34	6,203.6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612.72	-270.13
项目/会计期间	2024年1-12月	2025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76,102.36	40,490.96
净利润	3,623.65	-71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	1,849.08

注:上述财务指标2024年数据经审计,2025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天津智锐55%的股权转让完成后即为公司的联营企业,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规定的其他关联关系情形。认定天津智锐为公司的关联方。

(四) 履约能力分析

天津智锐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公司及子公司与天津智锐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在有市场可比价格的情况下，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在无法确定市场价格时，可参照同类产品或服务的公允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天津智锐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将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签署相关协议，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等均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与天津智锐签订具体协议，交易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增加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关联交

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七、其他说明

如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将以超出的金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

八、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